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 Inc.**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99)

## 二零一八年年度業績公告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綜合年度業績。

### 二零一八年年度業績摘要

- 經調整淨利潤同比增加11%至人民幣681百萬元。
- 經調整淨利潤率為13%，與去年同期相比，略為上升。
- 經調整EBITDA同比增加9%至人民幣3,255百萬元。
- 經調整EBITDA比率增加兩個百分點至61%。
- 經調整每股盈利同比增加17%至人民幣0.318元。
- 汽車租賃收入同比增加18%至人民幣4,485百萬元。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自助取車單量佔訂單總量的62%，而二零一八年九月為43%。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與經調整EBITDA比率為3.9倍，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則為4.3倍。

## I. 業務概覽

二零一八年，本公司繼續保持穩健的盈利能力。整體業績表現開始重拾增長勢頭。於報告期內，經調整淨利潤同比增加11%至人民幣680.6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率增加至12.7%。經調整EBITDA同比增加9%至人民幣3,254.6百萬元，經調整EBITDA比率增加兩個百分點至60.9%。淨利潤同比減少67%至人民幣289.8百萬元，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導致的美元計值負債相關未變現匯兌虧損。

儘管採取具有競爭性的措施來促進分時共享業務，本公司的汽車租賃業務仍繼續錄得強勁增長。於報告期內，租賃收入總額增加6%至人民幣5,340.1百萬元。汽車租賃收入同比增加18%至人民幣4,484.8百萬元。車隊租賃及其他收入同比減少32%至人民幣855.3百萬元，主要由於神州優車股份有限公司(「神州優車」)網約車車隊(「神州優車網約車」)規模縮小。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車隊總規模為135,191輛，去年同期則為102,500輛。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24%的租賃天數增長。二零一八年的車輛利用率為61.5%。平均日租金同比減少5%至人民幣218元，此乃由於進一步提高激勵水平以推動獲取新客戶及租賃天數增長。因此，單車日均收入下降至人民幣134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註冊會員人數同比增長24%。客戶總數同比增長28%。於報告期內，通過本公司手機應用程序預訂佔總預訂量的百分比進一步上升至87%，此比率於2018年第四季度為91%。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自助取車單量佔訂單總量的62%，而二零一八年九月為43%。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0%汽車共享客戶已轉化為汽車租賃客戶。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運營車隊總規模(不包括待售退役車隊及待辦理所有權轉讓的已售車輛)為125,311輛，而去年同期則為93,124輛。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出售了12,596輛二手車，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出售了36,912輛。本公司戰略性地減緩汽車退役速度以擴大分時共享服務的車輛供應。

## II. 戰略摘要

在成功採取防禦型競爭措施以克服來自網約車及分時共享公司的挑戰後，本公司能夠重新專注於汽車租賃業務，進一步增強加固核心競爭力，提高行業標準。

展望二零一九年，本公司將在不斷拓展業務的地域覆蓋範圍的同時，專注於為客戶提供更加智能和便捷的服務。通過安裝更多自助服務設備，持續深化無人運營模式布局。本公司的目標是在所有汽車租賃車隊中的覆蓋率達90%以上。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推出試點智能助理(Smart Assistant)系統。該系統將根據需求、位置、工作量及各種因素自動安排員工職責。在智能助理系統的支援下，服務網點將更為分散，因此會更接近客戶。當上述兩項業務運行成熟時，本公司將開始落實去門店化，並將服務網點轉為毋需人手操作的流動服務網點，以優化運營效率。

在二手車銷售方面，本公司的目標是於二零一九年恢復二手車處置量。以近期二手車市場當前及可預見的情況而言，這將會是一項挑戰。本公司正積極拓寬銷售渠道以應對市場的不確定性，並尋求具吸引力的OEM回購方案。

最後，但同樣重要的是，為支持業務增長，本公司致力保持穩健及強勁的財務狀況及可持續的運營槓桿水平。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公司的首要任務是落實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債務的再融資計劃。

本公司將在業務發展與財務狀況之間取得平衡，以實現穩步健康發展。

### III.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另有註明除外)		
租賃收入總額	5,340	5,048	6%
— 汽車租賃	4,485	3,792	18%
— 車隊租賃及其他	855	1,256	-32%
淨利	290	881	-67%
經調整淨利 <sup>(1)</sup>	681	613	11%
經調整淨利率 <sup>(2)</sup>	12.7%	12.1%	0.6pp
經調整 EBITDA <sup>(1)</sup>	3,255	2,993	9%
經調整 EBITDA 比率 <sup>(2)</sup>	60.9%	59.3%	1.6pp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135	0.391	-65%
經調整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sup>(3)</sup>	0.318	0.272	17%

附註：

- (1) 經調整 EBITDA 及經調整淨利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關詳情，請參閱「IV.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對賬」。
- (2) 該等利潤率乃呈列為佔租賃收入的百分比。
- (3) 經調整每股盈利等於經調整淨利潤除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於報告期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 收入及盈利分析

### 租賃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汽車租賃收入	4,484,784	3,792,184	18.3%
車隊租賃及其他收入	855,348	1,256,161	-31.9%
<b>租賃收入總額</b>	<b>5,340,132</b>	<b>5,048,345</b>	<b>5.8%</b>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 汽車租賃指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財政年度	財政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平均每日汽車租賃車隊 <sup>(1)</sup>	68,103	91,802	60,389	60,225	76,218	75,326	80,303	86,160	100,112	100,321
平均日租金 <sup>(2)</sup> (人民幣)	230	218	245	223	237	216	229	216	222	208
車輛利用率 <sup>(3)</sup> (%)	66.7%	61.5%	67.6%	69.4%	66.5%	63.9%	63.0%	61.4%	64.3%	57.7%
單車日均收入 <sup>(4)</sup> (人民幣)	153	134	165	155	157	138	144	132	143	120

附註：

- 平均每日汽車租賃車隊按一定期間我們運營中的汽車租賃車輛總出租天數除以該期間的總天數計算。「運營中的汽車租賃車輛」指我們整個汽車租賃車隊，包括因維修保養而暫時不能供客戶使用的車輛及運輸途中的車輛。
- 平均日租金按一定期間汽車租賃收入除以該期間租賃天數計算。租賃天數指一定期間我們所有汽車租賃車隊車輛的出租天數之和。
- 車輛利用率按汽車租賃車輛租賃天數除以運營中汽車租賃車輛總天數計算。
- 單車日均收入指每輛汽車租賃車輛的平均每日租金收入，按一定期間平均日租金乘以同一期間的車輛利用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租賃收入總額同比增加6%至人民幣5,340.1百萬元。

- **汽車租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汽車租賃收入同比增長18%至人民幣4,484.8百萬元，主要受租賃天數增加24%及單車日均收入減少的綜合影響。單車日均收入減少主要是因為公司進一步提高獎勵水平以增加獲取新客戶及租賃天數增長。車輛利用率為61.5%，低於去年同期，乃由於擴大分時共享業務車隊供應。於報告期間，平均每日汽車租賃車隊同比增長34.8%至91,802輛。
- **車隊租賃及其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車隊租賃及其他收入同比減少32%至人民幣855.3百萬元，主要由於神州優車網約車規模縮小。

#### 租賃車輛折舊及租賃服務的直接運營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估租賃收入		估租賃收入	
	人民幣	百分比	人民幣	百分比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租賃車輛折舊	1,494,832	28.0%	1,373,645	27.2%
直接運營成本				
— 工資成本	523,441	9.8%	517,001	10.2%
— 門店開支	289,422	5.4%	215,582	4.3%
— 保險費	218,762	4.1%	193,739	3.8%
— 維修及保養費	263,011	4.9%	299,331	5.9%
— 燃料開支	62,539	1.2%	54,710	1.1%
— 其他	361,013	6.8%	420,989	8.3%
直接運營成本總額	<u>1,718,188</u>	<u>32.2%</u>	<u>1,701,352</u>	<u>33.7%</u>
租賃成本總額	<u><u>3,213,020</u></u>	<u><u>60.2%</u></u>	<u><u>3,074,997</u></u>	<u><u>60.9%</u></u>

**租賃車輛折舊。**就佔租賃收入的百分比而言，折舊開支佔比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7.2%，輕微升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0%。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汽車租賃單車日均收入下降。

**租賃服務的直接運營成本。**就佔租賃收入的百分比而言，直接運營成本佔比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3.7%，下降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2%，主要由於維修及保養能力提高導致維修及保養費佔租賃收入的百分比下降。門店開支佔租賃收入的百分比增加主要由於分時共享服務增加停車場成本所致。

### 二手車銷售(收入及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二手車銷售收入	1,103,566	2,668,993
二手車銷售成本	<u>1,146,913</u>	<u>2,697,472</u>
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二手車銷售)	<u>103.9%</u>	<u>101.1%</u>
處置的二手車總數	<u><u>12,596</u></u>	<u><u>36,912</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處置12,596輛二手車，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置36,912輛。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比101.1%，二手車銷售成本佔二手車銷售收入的103.9%。上升是由於所處置高端汽車比例較高，產生較大的虧損金額。

## 毛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人民幣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租賃業務毛利	2,127,112	1,973,348
租賃業務毛利率	39.8%	39.1%
二手車銷售毛損	(43,347)	(28,479)
二手車銷售毛損率	(3.9)%	(1.1)%
<b>總毛利</b>	<b>2,083,765</b>	<b>1,944,869</b>
<b>總毛利率(佔租賃收入百分比)</b>	<b>39.0%</b>	<b>38.5%</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毛利同比增加7.1%至人民幣2,083.8百萬元。總毛利率(佔租賃收入百分比)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9.0%。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佔租賃收入		佔租賃收入	
	人民幣	百分比	人民幣	百分比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工資成本	1,182	0.0%	2,960	0.1%
廣告開支	19,289	0.4%	20,277	0.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	—	235	0.0%
其他	57,787	1.1%	6,482	0.1%
<b>總計</b>	<b>78,258</b>	<b>1.5%</b>	<b>29,954</b>	<b>0.6%</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78.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增加通過基於售出汽車收取佣金的平台處置二手車後，處置本公司二手車支付的佣金所致。



## 行政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佔租賃收入		佔租賃收入	
	人民幣	百分比	人民幣	百分比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工資成本	299,048	5.6%	285,594	5.7%
辦公開支	50,760	1.0%	55,722	1.1%
租賃開支	25,046	0.5%	25,039	0.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655	0.0%	4,988	0.1%
其他	91,719	1.7%	98,686	1.9%
<b>總計</b>	<b>468,228</b>	<b>8.8%</b>	<b>470,029</b>	<b>9.3%</b>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0.0百萬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8.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佔租賃收入的百分比同比下降0.5個百分點至8.8%。該下降主要是由於改善了管理效率所致。

##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9,888	33,007
與美元計值負債有關的未變現匯兌 (虧損)／收益	(360,436)	405,206
已變現匯兌虧損	(13,701)	(28,582)
政府補助	114,246	85,243
出售於可贖回優先股投資的收益	—	150,035
於非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26,750)	(187,026)
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所得的 公允值收益／(虧損)	2,397	(66,086)
處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249)	(7,927)
其他	25,640	(780)
<b>總計</b>	<b>(169,965)</b>	<b>383,090</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70.0百萬元，而對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淨收益人民幣383.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主要由於因人民幣貶值導致美元計值相關負債未實現的外匯虧損所致。

**財務成本**。財務成本同比增加19.8%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2.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利息成本增加及本公司的債務增加。

**除稅前利潤**。除稅前利潤同比減少49.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4.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所得稅開支同比增加3.6%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7百萬元，乃由於不可扣減稅項開支較大所致。

**淨利潤**。淨利潤同比減少67.1%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9.8百萬元，主要由於因人民幣貶值導致美元計值相關負債未實現的外匯虧損所致。

**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同比增加11.1%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0.6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率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7%。

**經調整EBITDA**。經調整EBITDA同比增加8.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54.6百萬元。經調整EBITDA比率同比增加1.6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0.9%。

## 2. 財務狀況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總額	22,204.9	20,639.9
負債總額	14,231.9	12,766.0
權益總額	7,973.0	7,87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6.4	4,813.3
受限制現金	251.3	62.2
<b>現金總額</b>	<b>3,437.7</b>	<b>4,875.5</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即期	4,699.7	2,505.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	754.8	3,171.2
優先票據	6,176.5	5,149.2
公司債券	1,020.8	296.1
<b>債務總額</b>	<b>12,651.8</b>	<b>11,121.8</b>
<b>債務淨額(債務總額減現金總額)</b>	<b>9,214.1</b>	<b>6,246.3</b>
債務總額／經調整EBITDA(倍) <sup>(1)</sup>	3.9倍	3.7倍
債務淨額／經調整EBITDA(倍) <sup>(1)</sup>	2.8倍	2.1倍

附註：

(1) 經調整EBITDA根據最近四個季度總數計算。

## 現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現金結餘總額為人民幣3,437.7百萬元。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96.4百萬元及人民幣92.5百萬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其與來自神州優車及其附屬公司(「神州優車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59.0百萬元減至人民幣360.1百萬元。該減少乃由於向神州優車集團銷售的二手車數量下降。

## 資本開支

本公司的大部分資本開支用於車輛購置。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買約人民幣5,117.5百萬元的租賃車輛(包括就尚未投入服務的租賃車輛作出的付款)。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八年就購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支出約人民幣181.5百萬元。

## 借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債務總額及債務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2,651.8百萬元及人民幣9,214.1百萬元，而對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總額及債務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1,121.8百萬元及人民幣6,246.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期債務部分為人民幣4,699.7百萬元，佔債務總額的37.1%。

## 外匯風險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訂立合約總額為300.0百萬美元的遠期外幣合同。

## 自由現金流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自由現金流流出人民幣973.3百萬元，而對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流入人民幣770.4百萬元，乃由於延遲汽車處置以推廣分時共享業務及先租後買計劃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加。

## 股份回購

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回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回購授權」)。根據回購授權，本公司獲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回購最多215,038,430股股份(即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通過聯交所回購合共35,829,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約1.69%。回購的總代價為224.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通過聯交所回購任何股份。

#### IV.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 A. 經調整淨利

淨利	289,845	881,111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655	5,334
於非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26,750	187,026
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所得 的公允值(收益)/虧損	(2,397)	66,08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426)	(107)
出售於可贖回優先股投資的收益	—	(150,035)
匯兌虧損/(收益)	374,137	(376,624)
經調整淨利	<u>680,564</u>	<u>612,791</u>
經調整淨利率(佔租賃收入百分比)	12.7%	12.1%

##### B. 經調整EBITDA

###### 呈報EBITDA計算

除稅前利潤	594,555	1,175,306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782,185	652,77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9,888)	(33,007)
租賃車輛折舊	1,494,832	1,373,645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770	77,59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698	8,50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614	1,61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5,146	4,650
呈報EBITDA	<u>2,863,912</u>	<u>3,261,085</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除外)

呈報EBITDA比率(佔租賃收入百分比)	53.6%	64.6%
<b>經調整EBITDA計算</b>		
呈報EBITDA	2,863,912	3,261,085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655	5,334
於非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26,750	187,026
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所得 的公允值(收益)／虧損	(2,397)	66,08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426)	(107)
出售於可贖回優先股投資的收益	—	(150,035)
匯兌虧損／(收益)	374,137	(376,624)
	<u>3,254,631</u>	<u>2,992,765</u>
<b>經調整EBITDA</b>	<u>3,254,631</u>	<u>2,992,765</u>
<b>經調整EBITDA比率(佔租賃收入百分比)</b>	<u>60.9%</u>	<u>59.3%</u>
<b>C. 自由現金流</b>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793,188)</u>	<u>837,398</u>
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73,833)	(67,105)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296	1,393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7,624)	(1,323)
	<u>(180,161)</u>	<u>(67,035)</u>
<b>投資活動淨額</b>	<u>(180,161)</u>	<u>(67,035)</u>
<b>自由現金流</b>	<u>(973,349)</u>	<u>770,363</u>

本集團在計量其表現時使用若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並非為作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獨立資料的替代而呈列。本集團相信，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同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提供了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有意義補充資料，且管理層與投資者在評估本集團表現以及規劃和預測未來期間時參考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將會從中受益。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經調整EBITDA（定義為除利息、所得稅開支、折舊及攤銷、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匯兌虧損／（收益）、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所得的公允值（收益）／虧損、於非對沖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及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前的盈利）是評估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的有用財務指標。

由於經濟形勢及本集團業務戰略發生變化，匯兌虧損／（收益）、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所得的公允值（收益）／虧損、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已加入二零一六年的對賬。出售可贖回優先股投資的收益已加入二零一七年的對賬。於非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已加入二零一八年的對賬。管理層認為，這些項目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無關。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其匯兌虧損／（收益）主要因其以美元計價的優先票據而產生。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所得的公允值（收益）／虧損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有關投資的非現金公允值收益／（虧損）。於非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根據本公司於報告期訂立的外匯合約的市場價格確認。該等會計確認及計量與本集團業務經營無關。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度收購的一家聯營公司的應佔利潤有關。

自由現金流是財務表現的計量，按經營現金流減資本開支計算。資本開支的定義為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的開支淨額。自由現金流乃指一間公司於投放用以維持或擴大其資產基礎所需要的資金後所能夠產生的現金。



## V. 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收入		5,340,132	5,048,345
二手車銷售收入		1,103,566	2,668,993
<b>總收入</b>	4	6,443,698	7,717,338
租賃車輛折舊		(1,494,832)	(1,373,645)
租賃服務的直接運營成本		(1,718,188)	(1,701,352)
二手車銷售成本		(1,146,913)	(2,697,472)
<b>毛利</b>		2,083,765	1,944,869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4	(169,965)	383,090
銷售及分銷開支		(78,258)	(29,954)
行政開支		(468,228)	(470,029)
財務成本		(782,185)	(652,77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426	107
<b>除稅前利潤</b>	5	594,555	1,175,306
所得稅開支	6	(304,710)	(294,195)
<b>年內利潤</b>		289,845	881,111
以下者應佔：			
<b>母公司擁有人</b>		289,845	881,111
<b>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基本(人民幣元)	7	0.135	0.391
攤薄(人民幣元)	7	0.134	0.386
<b>年內利潤</b>		289,845	881,11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	—
<b>年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b>		289,845	881,11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租賃車輛	8	10,788,372	9,538,828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73,644	470,79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非即期	10	1,097,470	115,443
預付款項		3,664	116,05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7,177	58,791
商譽		6,728	6,728
其他無形資產		148,828	146,902
於權益股的投資	11	2,809,641	2,807,24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	41,911	32,485
租賃押金		145	19
受限制現金－非即期		1,275	1,275
售後租回借款按金		30,000	—
遞延稅項資產		232,195	183,3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13	16,223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5,800,863</b>	<b>13,494,10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0,648	159,914
貿易應收款項	13	96,380	92,452
應收關聯方款項		360,129	758,95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	14	1,547,679	1,174,65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即期	10	250,299	85,611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15	522,510	—
受限制現金－即期		250,000	60,8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6,401	4,813,311
<b>流動資產總值</b>		<b>6,404,046</b>	<b>7,145,792</b>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6	112,259	81,9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9,708	700,090
客戶墊款		250,148	385,11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即期	17	4,699,665	2,505,286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5	4,964
衍生金融工具－即期	18	—	187,026
應付所得稅		119,685	129,826
<b>流動負債總額</b>		<b>6,051,770</b>	<b>3,994,300</b>
<b>流動資產淨值</b>		<b>352,276</b>	<b>3,151,49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6,153,139</b>	<b>16,645,595</b>
<b>非流動負債</b>			
優先票據	19	6,176,503	5,149,165
公司債券	20	1,020,834	296,08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	17	754,846	3,171,201
衍生金融工具－非即期	18	13,895	—
就租賃車輛所收按金		753	568
遞延稅項負債		213,280	154,661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8,180,111</b>	<b>8,771,684</b>
<b>資產淨值</b>		<b>7,973,028</b>	<b>7,873,911</b>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31	134
儲備		4,414,050	4,683,406
庫存股	21	—	(147,481)
保留盈利		3,558,847	3,337,852
<b>權益總額</b>		<b>7,973,028</b>	<b>7,873,911</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利潤：	594,555	1,175,306
就經營活動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782,185	652,77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426)	(107)
利息收入	(89,888)	(33,007)
處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249	7,927
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所得 的公允值(收益)/虧損	(2,397)	66,086
出售於可贖回優先股投資的收益	—	(150,035)
於非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26,750	187,026
租賃車輛折舊	1,494,832	1,373,645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770	77,5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614	1,61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698	8,50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5,146	4,650
匯兌虧損/(收益)	374,137	(376,624)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655	5,334
	<u>3,255,880</u>	<u>3,000,692</u>
租賃車輛增加	(2,744,376)	(1,735,73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0,352)	2,537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增加)	398,823	(202,751)
存貨(增加)/減少	(30,734)	73,53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22,632)	(99,28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46,715)	18,91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30,270	9,321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4,659)	(28,897)
客戶墊款(減少)/增加	(134,971)	53,8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03,978	78,818
已付稅項	(287,700)	(333,604)
<b>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u>(793,188)</u>	<u>837,398</u>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73,833)	(67,105)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	1,296	1,393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增加	(522,510)	—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7,624)	(1,323)
收購附屬公司	—	(3,360)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199,881)	—
出售於可贖回優先股的投資	—	371,365
已收利息	56,840	33,622
	<u>(845,712)</u>	<u>334,592</u>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借款按金(增加)／發還	(30,000)	30,000
受限制現金增加	(189,105)	(60,870)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2,969,754	2,222,883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3,371,297)	(2,649,730)
發行優先票據所得款項	731,465	—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722,268	295,548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7,335	11,856
回購股份	(198,440)	(1,242,996)
已付利息	(646,444)	(599,344)
	<u>(4,464)</u>	<u>(1,992,653)</u>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643,364)	(820,66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13,311	5,723,161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6,454	(89,187)
	<u>3,186,401</u>	<u>4,813,311</u>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3,186,401</b>	<b>4,813,311</b>

##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以 China Auto Rental Inc.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 為名稱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易名為 CAR Inc.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及通訊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租賃業務。

### 2. 呈列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除另有指示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除下文所述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影響外，採用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整合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

除本集團前瞻應用對沖會計的例外，本集團已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適用股權期初結餘的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報告。

**分類及計量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金融資產的計量類別(包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已由以下各項取代：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於終止確認時收益或虧損結轉至損益；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於終止確認時概無收益或虧損結轉至損益；及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很大程度上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者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租金按金、其他非即期資產、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轉至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

**減值**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過以前瞻性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方法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虧損法，從根本上改變了本集團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持有的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計提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以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為基準。該差額隨後按資產原本實際利率相近的利率貼現。

就應收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該準則的簡化方法，並已根據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對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就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而言，其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融資工具違約事件，所導致的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部分。然而，倘信貸風險自發放起出現大幅上升，有關撥備則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除有限例外情況外，適用於所有因與客戶簽訂合約而產生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五步模式，以將自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系統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

本公司已透過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照本方法，該準則可應用於初始應用日期之所有合約或僅可應用於在該日尚未完成之合約。本公司已選擇將該準則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積效應已確認為保留盈餘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初結餘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有關詮釋報告。

下文載列各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受影響的財務報表明細金額：

	附註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i)	170,862
客戶墊款	(i)	<u>(170,862)</u>
負債總額		<u><u>—</u></u>

(i)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已確認來自客戶的代價墊款為客戶墊款。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金額分類為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合約負債。



因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來自客戶代價墊款，重新分類來自客戶墊款的人民幣170,862,000元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合約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人民幣185,024,000元由客戶墊款重新分類至與銷售二手車和提供積分獎勵及特許經營權有關的合約負債中。

###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公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點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本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本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長期權益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明朗因素 <sup>1</sup>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sup>1</sup>

<sup>1</sup>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及就業務的定義引入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本澄清，就將被視為一項業務的一組活動和資產而言，其須至少包括一項輸入及一個共同對創造輸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實際過程。一項業務的存在要素無須包括創造輸出所需的所有輸入及過程。該等

修訂本移除了市場參與者是否能夠收購業務及繼續生產輸出的評估。相反，重點在於所收購輸入及所收購實際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輸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該等修訂本亦將輸出的定義縮小至專注於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活動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本為評估一項已收購過程是否屬實際提供指引，並引入備用公平值集中測試，以允許對一項已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本集團預期即將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處理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就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即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先前強制生效日期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剔除，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更廣泛會計審閱完成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本目前可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準則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内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的兩項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或與應用重新評估模式的一類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則除外。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亦將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及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承租人及出租人須作出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規定者更加廣泛之披露。承租人可選擇按全面追溯方式或經修訂追溯方式應用有關準則。本集團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計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性條款，確認初步採納的累積影響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所作的調整，且將不會重列比較數字。此外，本集團計劃將新規定應用於先前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獲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按剩餘租賃付款採用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按於隨接首次應用日期前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累計租賃款項金額予以調整。本集團計劃使用租賃合約(其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標準所允許的豁免。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進行詳盡的評估。本集團估計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21,706,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21,706,000元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一個新的重大定義。新定義訂明，倘資料遺漏、失實或模糊不清，而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按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澄清，重要性將視乎資料的性質或量級而定。倘資料失實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策，則其屬重大。本集團預期可能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且不包括實質上構成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其中尚未實施權益法)。因此，計算此類長期利益時，實體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要求)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只有在確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虧損及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才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該等修訂，並使用修訂本的過渡性規定，根據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評估其業務模式以符合該等長期利益。本集團亦有意於採納該等修訂後，採用前期重列比較資料的寬免。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於稅項處理涉及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的不確定性(一般指「不確定稅項狀況」)時，處理該情況下的所得稅(即期及遞延)會計。該詮釋並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考慮分開處理不確定稅項；(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該詮釋將追溯應用，或全面追溯而不需進行事後確認，或追溯應用而將應用之累積影響確認為對初始應用日期之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本集團預期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詮釋。該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向其客戶提供汽車租賃及其他服務。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項目運營單個業務單位，並擁有一個提供汽車租賃及其他服務的可呈報分部。

#### 有關地理區域的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入產生自中國內地的汽車租賃及其他服務以及本集團的所有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理資料。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收入主要指所提供租賃服務的價值及已出售租賃車輛的淨發票值，扣除營業稅及銷貨折扣。

收入、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汽車租賃收入	4,484,784	3,792,184
車隊租賃及其他收入	855,348	1,256,161
銷售二手租賃車輛	1,103,566	2,668,993
	<u>6,443,698</u>	<u>7,717,338</u>
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9,888	33,007
匯兌(虧損)/收益	(374,137)	376,624
捐款	(100)	(43)
政府補貼	114,246	85,243
出售於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收益	—	150,035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249)	(7,927)
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的公允值收益/(虧損)	2,397	(66,086)
於非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26,750)	(187,026)
其他	25,740	(737)
	<u>(169,965)</u>	<u>383,090</u>

##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手車銷售成本	1,146,913	2,697,472
租賃車輛折舊	1,494,832	1,373,645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770	77,594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14	1,61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698	8,506
經營租賃下以下各項的最低租賃付款		
— 辦公室及門店	102,133	87,541
— 汽車租賃	20,039	39,254
工資及薪金	677,090	674,541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655	3,60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4,659	129,556
保險開支	218,762	193,739
維修及保養	263,011	299,331
匯兌虧損／(收益)	374,137	(376,624)
核數師薪酬	4,200	4,20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5,146	4,650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249	7,927
廣告及推廣開支	19,289	20,27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9,426)	(107)
財務成本	782,185	652,777
出售於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收益	—	(150,035)
於權益股及可贖回優先股投資所得的公允值(收益)／虧損	(2,397)	66,086
於非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	26,750	187,026

\*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

\*\* 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運營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年內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294,970	351,895
遞延稅項	9,740	(57,700)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304,710</u>	<u>294,195</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基於25%的法定稅率(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批准及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對其附屬公司(海科(平潭)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海科平潭」)除外)應課稅利潤計提中國內地當期所得稅撥備。海科平潭為一家於福建省平潭的綜合實驗區註冊成立的鼓勵性產業公司，因此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發佈的財稅2014年26號有權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

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並無按稅率16.5%計提撥備，乃由於在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利潤。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將就非居民企業源自中國內地經營的所得盈利徵收預扣稅10%。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向中國附屬公司進行的公司間收費產生的預扣稅達人民幣32,998,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4,192,000元)。

適用於除稅前利潤按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594,555	1,175,306
按 25% 的中國法定稅率課稅	148,639	293,827
中國實體與海外實體之間稅率差異的稅務影響	168,219	(8,703)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動用	(13,580)	9,610
享有優惠稅率的中國實體	(33,511)	(35,046)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	1,945	10,315
就視為收入的預扣稅	32,998	24,192
年內開支總額	<u>304,710</u>	<u>294,195</u>

####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142,067,772 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251,538,299 股)。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計算。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假設視為行使或轉換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289,845</u>	<u>881,111</u>
<b>股份</b>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2,142,067,772	2,251,538,299
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25,580,329</u>	<u>33,476,753</u>
	<u>2,167,648,101</u>	<u>2,285,015,052</u>

## 8. 租賃車輛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11,593,572	11,191,607
累計折舊	<u>(2,054,744)</u>	<u>(2,014,869)</u>
賬面淨值	<u>9,538,828</u>	<u>9,176,738</u>
於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9,538,828	9,176,738
添置	5,236,639	4,371,246
出售及轉撥至存貨	(1,174,673)	(2,633,256)
轉撥至融資租賃	(1,317,590)	(2,255)
年內計提折舊	<u>(1,494,832)</u>	<u>(1,373,64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u>10,788,372</u>	<u>9,538,82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769,773	11,593,572
累計折舊	<u>(2,981,401)</u>	<u>(2,054,744)</u>
賬面淨值	<u>10,788,372</u>	<u>9,538,828</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27,29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8,844,000元)的汽車已質押為本集團計息貸款的抵押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租賃汽車包括從第三方汽車交易商購買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50,78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6,503,000元)的租賃汽車，而本集團可選擇要求汽車交易商按指定價格及日期回購汽車，惟須視乎若干汽車狀況及里程而定。本集團現時預期會執行回購選擇權並對汽車進行折舊，金額等於初始購買支付價格與合約回購價格之間的差額，從而降低任何損益。

## 9.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 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人民幣175,165,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5,766,000元)的成本收購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為人民幣69,770,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7,594,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處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545,000元的資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9,320,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收購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

## 1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若干租賃車輛通過本集團訂立的融資租賃進行出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以下部分：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應收款項淨額	2,113,634	224,959
未賺取財務收入	<u>(765,865)</u>	<u>(23,905)</u>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淨值	<u>1,347,769</u>	<u>201,054</u>
減：即期部分	<u>250,299</u>	<u>85,611</u>
非即期部分	<u>1,097,470</u>	<u>115,443</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融資租賃安排將收取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載列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479,194	102,13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634,440</u>	<u>122,824</u>
	<u><u>2,113,634</u></u>	<u><u>224,959</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融資租賃安排將收取的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載列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50,299	85,61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097,470</u>	<u>115,443</u>
	<u><u>1,347,769</u></u>	<u><u>201,054</u></u>

## 11. 於權益股的投資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非上市公司權益股的投資			
— 優車科技有限公司	(a)	—	—
於公眾持有公司權益股的投資			
— 神州優車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華夏聯合科技有限公司)	(b)	<u>2,809,641</u>	<u>2,807,244</u>
		<u><u>2,809,641</u></u>	<u><u>2,807,244</u></u>

(a) 優車科技有限公司(「優車科技開曼」)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本集團(其中包括)與優車科技開曼訂立A系列優先股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以代價125百萬美元認購優車科技開曼的2,500,000股A系列優先股。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本集團(其中包括)與優車科技開曼訂立B系列優先股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以代價50百萬美元認購443,263股B系列優先股。假設所有A系列及B系列優先股均按1:1的悉數攤薄轉換率轉化為優車科技開曼的普通股，則本公司將持有優車科技開曼已發行及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約9.35%。董事認為，本集團對優車科技開曼並無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指定於優車科技開曼優先股的投資(混合式合約，即主體債務加嵌入式轉換衍生工具)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優車科技開曼向華夏聯合科技有限公司(「華夏聯合」)轉讓其專車服務業務(「業務轉讓」)。業務轉讓造成於優車科技開曼的優先股投資人民幣1,542,409,000元轉為華夏聯合普通股投資的會計重新分類。

根據優車科技開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五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持有的所有優先股已於同日按1:1的基準轉換為普通股。本集團指定該等普通股投資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權益股按公允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級公允值計量。於優車科技開曼的權益股投資的公允值在獨立估值公司協助下作出估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優車科技開曼的權益股份投資的公允值乃基於優車科技開曼的權益比例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公允值虧損人民幣37,018,000元已於「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項下確認為損益。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五日，本公司(神州租車有限公司)、優車科技有限公司(優車科技開曼)及優車科技開曼的其他股東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根據終止協議，本公司同意緊隨優車科技開曼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上市後，在優車科技開曼的選擇下，本公司須按適用法律允許的最低價格將其在優車科技開曼的全部股權轉讓予神州優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九日，本公司與優車科技開曼的其他股東一同按1美元的代價，將其在優車科技開曼的全部股權轉讓予UCAR Limited(神州優車的附屬公司)。

(b) 神州優車股份有限公司(「神州優車」)(前稱華夏聯合)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優車科技開曼履行公司重組(「優車科技開曼重組」)，據此，優車科技開曼的現有股東收購華夏聯合的股權及於華夏聯合增資。於華夏聯合增資的金額由優車科技開曼向其當時股東作出的分派繳入。優車科技開曼重組完成後，本集團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神州租車(中國)有限公司(「租車香港」)於華夏聯合持有的股權百分比將與本公司當時於優車科技開曼的持股百分比(即9.35%)相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優車科技開曼向華夏聯合轉讓其專車服務業務，而業務轉讓造成於優車科技開曼的優先股投資人民幣1,542,409,000元轉為華夏聯合普通股投資的會計重新分類。華夏聯合其後改名為神州優車股份有限公司。在神州優車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在新三板完成上市前，第三方於神州優車作出一系列的注資後，租車香港於神州優車持有的股權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35%攤薄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42%。二零一七年第三方於神州優車作出一系列新的注資後，租車香港於神州優車持有的股權進一步攤薄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27%。

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華夏聯合或神州優車並無重大影響力，且本集團於首次確認時指定於華夏聯合或神州優車的股權投資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神州優車權益股按公允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級公允值計量。於神州優車的普通股投資的公允值在獨立估值公司協助下作出估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神州優車權益股投資的公允值乃根據神州優車管理層提供的現金流量預測以收益法評估。該估值需要本集團對神州優車的預測自由現金流量、終端增長率、資金的加權平均成本作出估計，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作出折讓。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公允值收益人民幣2,397,000元(二零一七年：虧損人民幣32,228,000元)於損益內「其他收入及開支淨額」項下確認。

1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u>41,911</u>	<u>32,485</u>

聯營公司的資料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資料	註冊成立／ 本集團		主要活動
		登記及主要 營業地點	應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北京氫動益維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氫動益維」)	普通股	中國／ 中國內地	30	提供基於大數據分析的 移動互聯網數字化營銷 整體解決方案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即海科(平潭)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擁有氫動益維30%股權。本集團於氫動益維的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按權益法入賬。氫動益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完成在新三板上市。

下表列示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	9,426	107
應佔聯營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	9,426	107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	<u>41,911</u>	<u>32,485</u>

###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0,475	94,926
減值撥備	<u>(4,095)</u>	<u>(2,474)</u>
	<u>96,380</u>	<u>92,452</u>

本公司通常並沒有向汽車租賃客戶提供信用期。車隊客戶及融資租賃客戶的信用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僅限主要客戶)。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以減少信貸風險。高級

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前述理由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大量不同客戶，故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均為免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70,884	86,939
三至六個月	14,821	4,489
六至十二個月	10,232	1,024
一年以上	443	—
	<u>96,380</u>	<u>92,452</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474	8,339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1,278	—
年初結餘(經重列)	3,752	8,339
減值虧損淨額	343	(5,865)
年末結餘	<u>4,095</u>	<u>2,474</u>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地區、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 1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增值稅進項	944,840	901,266
預付款項	388,329	235,549
其他應收款項	146,294	8,083
租金押金	23,961	23,059
其他	44,255	6,700
	<u>1,547,679</u>	<u>1,174,657</u>

#### 15.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債務工具：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u>522,510</u>	<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522,510,000元的其他流動金融資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作為本集團若干計息貸款的抵押(附註17)。

#### 16.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10,039	75,580
三至六個月	753	1,363
六個月以上	1,467	5,046
	<u>112,259</u>	<u>81,989</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並一般於60天內償還。

## 1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短期貸款		
— 有擔保	524,483	—
— 無抵押及無擔保	672,588	392,834
— 有抵押	199,742	—
售後租回責任的流動部分		
— 有抵押	97,306	100,411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 有擔保	1,889,254	1,321,196
— 無抵押及無擔保	616,292	690,845
其他長期貸款的流動部分		
— 有擔保	700,000	—
	<u>4,699,665</u>	<u>2,505,286</u>
<b>非流動：</b>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736,374	1,896,348
— 無抵押及無擔保	—	548,788
其他貸款		
— 有擔保	—	700,000
售後租回責任		
— 有抵押	18,472	26,065
	<u>754,846</u>	<u>3,171,201</u>
	<u>5,454,511</u>	<u>5,676,487</u>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以下各項分析：		
應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即期	3,902,359	2,404,875
第二年	223,404	2,385,136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12,970	60,000
	<u>4,638,733</u>	<u>4,850,011</u>
應償還的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即期	700,000	—
第二年	—	700,000
	<u>700,000</u>	<u>700,000</u>
售後租回責任：		
一年內或即期	97,306	100,411
第二年	18,472	26,065
	<u>115,778</u>	<u>126,476</u>
	<u>5,454,511</u>	<u>5,676,487</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透支銀行融資為人民幣8,822,75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334,696,000元)，其中人民幣6,175,92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67,310,000元)已動用。

## 18. 衍生金融工具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即期	—	187,026
衍生金融工具－非即期	13,895	—
	<u>13,895</u>	<u>187,026</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合約總金額為300.0百萬美元的遠期外幣合約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其匯率風險。此等遠期貨幣指承諾透過不交付現貨交易按人民幣兌美元執行匯率買入美元名義金額。該等遠期外幣合約並非指定作對沖用途，並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非對沖貨幣衍生工具的公允值總變動於損益表內扣除(附註4)。

## 19. 優先票據

### (1) 二零一五年票據(A)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500百萬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到期的優先票據(「二零一五年票據(A)」)。二零一五年票據(A)於聯交所上市。二零一五年票據(A)按年利率6.125厘計息，於每年二月四日及八月四日每半年期末付息，並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到期(除非獲提早贖回)。

二零一五年票據(A)可在以下情形下贖回：

- (i) 二零一八年二月四日或之後，本公司可於一種或多種情形下以下文所載贖回價(以本金額的百分比列示)另加截至適用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贖回二零一五年票據(A)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倘於下文所示年度二月四日開始的十二個月期間贖回)贖回全部或任何部分二零一五年票據(A)，視二零一五年票據(A)持有人於相關記錄日期收取相關利息支付日利息的權利而定：

年度	贖回價
二零一八年	103.0625%
二零一九年及之後	101.53125%

- (ii) 二零一八年二月四日前任何時間，本公司可選擇按相等於贖回二零一五年票據(A)本金額100%的贖回價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的適用溢價(定義見二零一五年票據(A)契約)以及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全部而非部分二零一五年票據(A)。

- (iii) 二零一八年二月四日前任何時間，本公司可不時按贖回二零一五年票據(A)本金額106.125%的贖回價，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以股本發售中進行的一次或多次銷售本公司普通股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贖回最多35%的二零一五年票據(A)本金總額，惟須符合若干條件。

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二零一五年票據(A)的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總值	3,305,841	3,489,127
匯兌調整	165,737	(202,250)
利息開支	223,682	226,967
利息開支付款	(201,272)	(208,003)
	<u>3,493,988</u>	<u>3,305,841</u>
減：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之		
一年內到期支付的利息	<u>87,577</u>	<u>83,379</u>
	<u>3,406,411</u>	<u>3,222,462</u>

提早贖回權被視為與主合約無密切關係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董事認為，上述提早贖回權於首次確認時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微不足道。

## (2) 二零一五年票據(B)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發行總面值為300百萬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優先票據(「二零一五年票據(B)」)。二零一五年票據(B)於聯交所上市。二零一五年票據(B)按年利率6.00厘計息，於每年二月十一日及八月十一日每半年期末付息，並將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到期(除非獲提早贖回)。

二零一五年票據(B)可在以下情形下贖回：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一日或之後，本公司可於一種或多種情形下以下文所載贖回價(以本金額的百分比列示)另加截至適用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贖回二零一五年票據(B)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倘於下文所示年度八月十一日開始的十二個月期間贖回)贖回全部或任何部分二零一五年票據(B)，視二零一五年票據(B)持有人於相關記錄日期收取相關利息支付日利息的權利而定：

年度	贖回價
二零一八年	103.0%
二零一九年及之後	101.5%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二零一五年票據(B)的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總值	1,972,615	2,084,293
匯兌調整	98,765	(120,762)
利息開支	129,290	131,333
利息開支付款	(118,256)	(122,249)
	<u>2,082,414</u>	<u>1,972,615</u>
減：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之 一年內到期支付的利息	<u>48,008</u>	<u>45,912</u>
	<u>2,034,406</u>	<u>1,926,703</u>

提早贖回權被視為與主合約有密切關係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 (3) 二零一八年票據(A)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本公司發行總面值為人民幣400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優先票據(二零一八年票據(A))。二零一八年票據(A)於聯交所上市。二零一八年票據(A)按年利率6.50厘計息，於每年四月四日及十月四日每半年期末付息，並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到期(除非獲提早贖回)。

二零一八年票據(A)可在以下情形下贖回：

- (i) 二零二零年四月四日或之後的任何時間，本公司可選擇按已贖回票據本金額的103.25%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的應計而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全部或部分票據。
- (ii) 二零二零年四月四日之前的任何時間，本公司可不時選擇按相等於票據本金額100%的贖回價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的適用溢價(定義見二零一八年票據(A)契約)以及應計而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二零一八年票據(A)的計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總值	—
增發，扣除發行成本	387,447
利息開支	22,139
利息開支付款	(13,000)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	396,586
	<hr/>
減：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之一年內到期支付的利息	6,286
	<hr/>
	<u>390,300</u>

提早贖回權被視為與主合約有密切關係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 (4) 二零一八年票據(B)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50百萬元的二零一八年票據(「二零一八年票據(B)」)，其將與二零一八年票據(A)合併為一個系列。二零一八年票據(B)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到期，除非根據其條款提前贖回。二零一八年票據(B)於聯交所上市。二零一八年票據(B)按年利率6.50厘計息，於每年四月四日及十月四日每半年期末付息，並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到期(除非獲提早贖回)。

二零一八年票據(B)可在以下情形下贖回：

- (i) 二零二零年四月四日或之後的任何時間，本公司可選擇按已贖回票據本金額的103.25%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的應計而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全部或部分票據。
- (ii) 二零二零年四月四日之前的任何時間，本公司可不時選擇按相等於票據本金額100%的贖回價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不包括當日)的適用溢價(定義見二零一八年票據(B)契約)以及應計而未付利息(如有)，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二零一八年票據(B)的計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總值	—
增發，扣除發行成本	344,018
利息開支	18,243
利息開支付款	(11,442)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	350,819
	<hr/>
減：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之一年內到期支付的利息	5,433
	<hr/>
	<u>345,386</u>

提早贖回權被視為與主合約有密切關係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 20. 公司債券

本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有關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同意(證監許可[2016]1536號)(「同意」)。有關發行公司債券的事項如下：中國證監會已批准本公司向中國內地的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公司債券須分期發行。首期發行自批准之日起12個月內完成，其餘各期發行自批准之日起24個月內完成。

### (1) 二零一七年公司債券(A)

第一期公司債券(「二零一七年公司債券(A)」)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完成公開發行。第一期公司債券的最終本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票面年利率為5.5厘，年期為五年，本公司可選擇於發行後第三年完結後調整票面利率，而投資者有權要求公司回購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司債券(A)計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總值	307,360	—
增發，扣除發行成本	—	295,548
利息開支	17,309	11,812
利息開支付款	(16,5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	<u>308,169</u>	<u>307,360</u>
減：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之一年內到期 支付的利息	<u>11,257</u>	<u>11,271</u>
	<u>296,912</u>	<u>296,089</u>

本公司及投資者享有的二零一七年公司債券(A)期權被視為與主合約有密切關係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 (2) 二零一八年公司債券(B)

第二期公司債券(「二零一八年公司債券(B)」)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完成公開發行。二零一八年公司債券(B)的最終本金額為人民幣730百萬元，票面年利率為6.3厘，年期為三年，本公司可選擇於發行後第二年完結後調整票面利率，而投資者有權要求公司回購二零一八年公司債券(B)。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二零一八年公司債券(B)計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總值	—
增發，扣除發行成本	722,268
利息開支	33,194
利息開支付款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	<u>755,462</u>
減：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之一年內到期支付的利息	<u>31,540</u>
	<u>723,922</u>

本公司及投資者享有的二零一八年公司債券(B)期權被視為與主合約有密切關係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 21. 庫存股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回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回購授權」)。根據回購授權，本公司獲准於聯交所回購最多215,038,430股股份(即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合共35,829,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9%，該等股份連同二零一七年購回的26,185,000股庫存股份已被註銷。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股份錄為庫存股份(二零一七年：26,185,000股股份)。

## 22. 關聯方交易

### a) 關聯方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聯方如下：

名稱	關係
優車科技開曼	本公司的直接股東，神州優車全資擁有的公司
神州優車	由董事會主席控制的實體

### b) 關聯方交易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以下關聯方交易：

(i) 向一名關聯方提供的汽車租賃服務：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神州優車	<u>677,895</u>	<u>1,163,855</u>

上述服務價格乃根據現行市價及向本集團其他客戶提供的條件釐定，該等價格不包括增值稅。



(ii)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辦公室租金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神州優車	<u>3,171</u>	<u>3,171</u>

向關聯方收取的辦公室租金價格乃按照現行市價釐定，該等價格不包括增值稅。

(iii) 向一名關聯方出售二手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神州優車	<u>214,977</u>	<u>1,598,622</u>

向一名關聯方出售二手車的價格乃根據現行市價釐定，該等價格不包括增值稅。

(iv) 向一名關聯方提供整備服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神州優車	<u>1,117</u>	<u>341</u>

上述服務價格乃根據現行市價及向本集團其他客戶提供的條件釐定，該等價格不包括增值稅。

(v) 關聯方提供的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神州優車	<u>20,193</u>	<u>41,394</u>

上述服務價格乃根據現行市價及向關聯方其他客戶提供的條件釐定。

(vi) 向一名關聯方支付的辦公室租金開支：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神州優車	<u>5,010</u>	<u>3,685</u>

向一名關聯方支付的辦公室租金的價格乃根據現行市價釐定，該等價格不包括增值稅。

(vii) 一名關聯方收取的佣金：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神州優車	<u>45,759</u>	<u>—</u>

佣金開支按協定單位價格乘以通過神州優車銷售平台成功銷售汽車數目收取。

**c) 與關聯方的未清償結餘**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應收關聯方款項		
— 優車科技開曼	—	371,831
— 神州優車	<u>360,129</u>	<u>387,121</u>
	<u>360,129</u>	<u>758,952</u>
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 神州優車	<u>305</u>	<u>4,964</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即期償還。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820	5,024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5,323
	<u>3,820</u>	<u>10,347</u>

## VI. 報告期後事項

我們並無報告期後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 VII.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列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陸正耀先生因另有要務，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由於陸先生未能出席，彼已安排其他熟悉本公司業務及情況的董事及管理層出席大會，並與本公司股東溝通。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亦規定，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應在任何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其他交易的股東大會上回應問題。在為批准本公司與神州優車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而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並無出席。作為替代選擇，熟知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本公司管理層已被安排在會上回應獨立股東的問題。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已經在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中表達及認可，該函件已載入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函。

## VIII.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IX.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透過聯交所以總代價約224.8百萬港元購回其本身普通股35,829,000股。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X.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

我們已在董事會下設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及D.3段的規定。審核及合規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曉耕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含暉先生及張黎先生）組成，孫含暉先生為委員會主席。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的規定，孫含暉先生（作為委員會主席）持有適當專業資格。

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以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進行了討論。審核及合規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並已正式作出適當披露。

## XI. 股東週年大會

召開本公司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向股東寄發。

## XII.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XII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有關附註在本業績公告內所載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故此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對本業績公告作出核證。

## XIV. 刊登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zuche.com](http://www.zuche.com))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載有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將於上述網站刊發並於適當時候發送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告所載的任何前瞻性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而是根據現有觀點及假設所作出，當中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其中大部分均非本集團所能控制且難以預測，故將會或可能造成實際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的任何未來業績或發展有重大差異。因此，該等資料乃作為暫時性資料提供予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僅作參考用途。上文所示數據並不構成亦不得被詮釋為購買或出售本集團任何證券或金融工具的邀請或要約，其亦非旨在提供任何投資服務或意見。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並避免不恰當地依賴該等資料。如有任何疑問，投資者應尋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本集團在計量其表現時使用若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數字。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並非為作單獨考慮或作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的替代而呈列。本集團認為，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一同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提供了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有意義補充資料，且管理層、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在評估本集團表現以及規劃和預測未來期間時參考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將會從中受益。本集團管理層相信，經調整EBITDA是評估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的有用財務指標。

本公告以英文及另以中文譯本刊發。如本公告的英文本與中文本存在任何差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神州租車有限公司  
主席  
陸正耀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宋一凡女士；非執行董事陸正耀先生、朱立南先生、李曉耕女士及魏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含暉先生、丁璋先生及張黎先生。